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三维丝

公告编号：2017-监 003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6月12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述旻主持，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关于督促董事会转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2017年4月29日公告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截止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仍有192,113,546.32元；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中“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根据公司财务总监的邮件描述及沟通了解，目前公司的资金仍然相当紧张，银行借贷资金成本较高，出现一边资金紧张，财务费用高，一边资金躺在账户上的情况，造成了不必要的浪费。监事会督促董事会勤勉尽责，根据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的50%转公司流动资金，由财务中心总监做好相关使用规划。

表决结果：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1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周荣德弃权理由：

1、自2016年11月21日以来，前董事长、总经理罗祥波先生拒不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会议决议，至今仍违规控制着公司经营场所、公司公章、证照等重要物品，拒绝交接工作。新任董事长、总经理无法正常履职，也无法及时了解和防范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尤其是无法知悉公司账户内资金的实际变动、运作情况。

2、大股东罗红花向法院提请撤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诉讼案件尚在审理当中，但罗红花又于2017年5月18日提交函件提议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免去丘国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其行为已经承认丘国强先生的董事职务，就更应该依法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立即办理交接工作并撤离公司经营场所，以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权益为上，早日使公司踏上稳健发展的正道。

3、以上所列事项，作为监事，我们本应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负有监督执行的义务，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特别是财务情况负有检查监督的职责，然而对于公司持续已半年多之久的非正常状态，我们监事会却一直未履行应有的职责。

公司出现资金紧张的状况，完全是由于公司目前仍被罗祥波等人违规占据所致。鉴于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和财务管理现状，特别是基于对资金合理性使用、资金账户的变动情况、资金安全性保证、公司合法权益保障等方面的考虑，在公司取得大股东2亿元或等值担保以

及财务中心提交详细的资金使用现状说明及详尽的使用计划的前提下，我觉得再来提议使用募集资金的议案会更合适，更能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